

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

湖江街〔2023〕函 17 号

答复类别：B 类

关于区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202350 号建议的答复函

杨建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江头小区“平改坡”项目提升改造的建议》（第 202350 号）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项目背景

江浦南里“平改坡”项目为 2009 年三条路立面改造时实施，业主单位为厦门市城市管理办公室，代建单位为湖里国有投资有限公司。项目于 2010 年改造完成，保修期 2 年，2012 年保修期期满。2019 年老旧小区改造期间，湖里建发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对平改坡屋面进行维修，对屋面截水沟进行翻修重做。

二、项目问题

“平改坡”项目完成后，居民对屋面漏水投诉较多。我街道会同区质监站和湖里国有投资有限公司等对所反映的问题进行现场调查。调查发现，项目的截水沟老化渗漏，不能把水引入边沟，无法有组织排水。一旦遇上雨天，雨水排到原有墙面，导致墙面渗水、漏水。

该项目至今已有 12 年，过保修期 10 年之久。墙面渗水、漏水迟而未决主要原因为小区公维金缺失，屋面排水系统失管失

修。

三、下步计划

鉴于以上情况，根据《厦门市湖里区建设局会议纪要》（〔2022〕18号），街道拟委托湖里国有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代建单位，制定维修方案和施工预算。而后，向区政府申报专项维修经费，尽快推进对“平改坡”项目屋面排水系统进行全面维修。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区政府分管领导：扎西顿珠

承办单位领导：曾以勤

承办单位联系人：郭锋

联系电话：15960823728

湖里区人民政府江头街道办事处

2023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

湖里区江头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3年6月9日印发